

关于《人保鑫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》的更正公告

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规定网站披露了《人保鑫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，现就报告中“12.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%的情况”的部分内容进行更正。详情见本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。

除上述内容需要更正外，其他内容不变。本公司对因此给投资者阅读相关信息时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4 月 2 日